

聂荣县经信局 2024 年度单位预算

2024 年 2 月 2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聂荣县经信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明细表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数据分析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聂荣县经信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区、市、经济和信息化发展战略、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我县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发展规划、计划及政策措施，推进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指导、监督、检查执行情况；参与拟订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2. 负责监测分析全县工业经济运行态势，并发布相关信息；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信息化运行调控目标和措施；协调解决工业和信息化运行中的有关问题；建立并组织实施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产品运行调度机制和经济运行应急调度机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重点支农产品、重要工业品、重要生产原材料等的调控方案；建立工业企业服务机制。

3. 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我县产业发展、结构调整升级的推进措施；负责提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固定资产投资方向和目录，按规定负责管理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企业投资项目，指导推进企业技术改造；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企业投资项目利用政府资金的政策和使用管理办法；负责拟订指导推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措施，牵头承担民营企业产业项目对接；指导、产业集群建设发展意见和政策措施。

4. 负责全县节能监督管理；组织协调、监督管理循环经济发展工作；组织协调清洁生产促进工作；指导资源综合

开发和合理利用；依法承担节能等相关行政执法工作。

5. 负责原材料工业、装备工业、消费品工业、电子信息工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等行业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行业技术规范、标准、行业准入和产业政策；指导行业质量和品牌工作；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按规定负责盐业行政管理。

6. 负责指导和服务企业改革与发展；牵头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措施；引导和支持企业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依法指导和推动融资性担保机构、小额贷款公司、典当业规范发展，组织协调政银企合作，促进中小企业服务体系的建立和完善；负责指导和服务全县乡镇企业的有关工作。

7. 负责协调、指导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提出相关政策措施，推进制造业和服务业融合发展；统筹规划、指导现代物流、工业设计等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指导、推进科技服务、售后服务、服务外包等工作。

8. 负责制定全县信息化建设措施；统筹协调全县信息化建设，负责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工作的规划、计划、指导、协调、实施、管理和监督工作；编制年度县级信息化建设项目计划并组织实施、监督和检查，负责全县信息化建设项目审核；指导推动信息技术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各领域、各行业的应用；指导协调各乡（镇）、县直各部门各行业的信息化工作。负责全县电子政务规划、指导、协调、实施和监督检查。

9. 统筹全县信息化资源和基础设施建设工作。组织实

施国家和省、市信息化技术标准。规划、指导、协调与组织信息资源的共享和开发利用；统筹建设信息化公共平台，合理配置信息化资源；协调全县信息化安全保障工作。

10. 负责协调推进信息消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
出
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11.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部门内设机构 1 个，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第二部分

聂荣县经信局 2024 年度预算明细表

(表格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聂荣县经信局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数据分析

一、部门（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收支总预算 148.9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8.93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国资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专户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外交支出 0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0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95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8.87、住房保障支出 10.88 万元。

二、部门（单位）收入总体情况

收入预算总量 148.93 万元，同比减少 252.29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8.93 万元，占 100%；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三、部门（单位）支出总体情况

收入预算总量 148.93 万元，同比减少 252.29 万元，

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136.93 万元，占 91.94%；项目支出 12 万元，占 8.05%；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收入预算总量 148.93 万元，同比减少 252.29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148.93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外交支出 0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0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95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8.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88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48.93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250.96 万元，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未包含年中追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48.9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支出 0 万元，占 0 %；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5 万元，占 8.83%；卫生健康支出 8.08 万元，占 5.43%；城乡社区支出 7.95 万元，占 5.34%；住房保障支出 10.88 万

元,占 7.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8.87 万元,占 73.1%。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数为 104.82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2.66 万元,增加 2.6%。主要是 人员经费提标。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数为 12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持平 0 万元,持平 0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6.9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9.28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进行填列):工资性支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险缴费(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个人取暖费、独生子女费、煤油补贴、加班补助、休假探亲费、乡镇教职工生活补助、特级教师津贴、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学生助学金、三包经费、学生奖学金、免费教育经费等、营养改善计划试点资金、班主任津贴、西部计划志愿者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7.65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填写）：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公务通讯补贴、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电梯运行维护费、食堂补助、邮寄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车辆保险。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3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车运行费 0.3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3 年增加 0.3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下乡及出差。

2024 年因公出国（境）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保有 0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总体情况

“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比2023年减少（增加）0万元，压缩（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因公出国（境）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保有0辆，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4年部门（单位）机关1家行政单位以及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7.6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65万元，增长47.7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提标及包含工会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2月底，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0级领导干部用车（含在职和离退休部级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0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套)。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对确实无法使用的0辆车进行更新购置。

(四) 2024年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15个，资金148.93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资金0万元，地方资金148.93万元。重点项目（见名词解释）实行绩效目标管理1个，分别是（项目名称农牧民碘盐运费，资金12万元）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8.06%。

(五) 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聂荣县经信局2024年无扶贫资金预算。

(六) 政府债务情况。

聂荣县经信局2024年无政府债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对部门和单位专业性较强的名次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资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或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是指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一、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